屏東縣立恆春國民中學　115學年度七年級新生報到資料檢核表

畢業國小：＿＿＿＿國小　畢業班級：六年＿＿班　畢業生姓名：＿＿＿＿＿＿

聯絡電話(市話)：(　　)＿＿＿＿＿＿　、家長手機：＿＿＿＿＿＿＿＿＿＿(與學生關係：　　)

序號	需繳交文件（說明）	說明或學生資料查核項目	學生家長自我檢核（請自行勾選） 已繳交	恆春國中覆核（粗框內不要填） 已繳交
1	小學在學證明	正本		
2	戶籍謄本	正本，三個月內、現戶全戶、須有詳細記事（勿省略記事）		
3	小學畢業證件照（背面請書寫畢業國小、姓名）	2吋證件照（勿繳交生活照、沙龍照），1份紙本，將用於製作學生健康卡；1份電子檔光碟，將用於製作學生證		
4	存摺封面影本	以恆春鎮農會為主（如無，其他銀行或郵局亦可）		
5	115年度清寒證明文件（無資格免繳）	□低收入戶　□中低收入戶 □清寒證明(里長開立) □其他：＿＿＿＿＿＿		
6	身心障礙證明（無資格免繳）	身心障礙手冊影本		
7	軍公教遺族證明（無資格免繳）	撫卹令或撫卹金證書或其他證明文件之影本		

請勾選、填寫下列相關基本資料：

序號	學生身份檢核	說明或學生資料查核項目	恆春國中覆核（粗框內不要填） 符合	 不符合
1	是否設籍恆春鎮	□就讀普通班，確認有設籍恆春鎮 □就讀體育班、美術班或特教班，有設籍恆春鎮 □就讀體育班、美術班或特教班，**沒有**設籍恆春鎮 （體育班、美術班、特教班可免設籍）		
2	教育補助資格（請擇一勾選） 如非學生本人符合資格，請檢附符合資格的學生父母或監護人之戶籍謄本	□學生或父母之任一方於103年12月31日前已有設籍恆春鎮，且持續設籍至今或遷出後再遷入已滿一年 □學生或父母之任一方於103年12月31日前已有設籍恆春鎮之**大光里、南灣里、龍水里**，且持續設籍至今或遷出後再遷入已滿一年 □學生或父母之任一方於103年12月31日前皆未曾設籍恆春鎮，或曾設籍但遷出後再遷入皆未滿一年		
3	其他身份別	□原住民(族別：＿＿＿＿＿＿) □新住民(父/母國別：＿＿＿＿＿＿)		
4	就讀本校兄弟姊妹	□兄／姊(__年__班，姓名＿＿＿＿＿＿) (__年__班，姓名＿＿＿＿＿＿) □雙胞胎(姓名＿＿＿＿＿＿) 編班需求：同班／不同班		
5	親子年齡差距45歲以上	□否 □是，親子年齡差距45歲以上		
6	家庭教養方式	□雙親　□單親　□隔代教養 □依親　□其他：＿＿＿＿＿＿		

家長確認簽名：＿＿＿＿＿＿